采風 Feature 副刊
責任編輯：張旭婕
傳真：2873 2453 電郵：feature@wenweipo.com
本版逢周一至五刊出

人人懂畫畫

翠袖乾坤 余似心

我聽過許多人說：我不會畫畫！

大部分少用筆及讀書不多的人都會認定自己不會畫畫，他們視執畫筆或顏色筆是文字及學識的表達。面對筆或顏料會自卑。

奇怪的是許多學貫中西，擁有不同專業知識的人，都會對顏料有所抗拒，為難地說：「我不會畫」或「我沒這方面的天分」。

這真是對美術的一大誤會。大家看看家中幼兒，還未讀書識字，還未懂執筆，便會拿着顏色筆在開懷地塗塗畫畫，樂在其中，不時會拿起自己的「傑作」向大人展示，以分享他們認為美麗的畫作。可見，畫畫及愛好色彩是人的天性。

在沒有文字的遠古年代，人們不是用圖案及繪畫作為表達及溝通工具嗎？考古學家在不同的古老國家發掘出令人讚嘆的壁畫及有圖紋的工具用品，可見，畫畫毋須識字。

最近我看到台灣朋友的一幅漫畫，不期然地說：「畫得很好啊，妳曾學習畫漫畫？」她回應說：「沒有。漫畫何須學習？人人拿起筆就會畫。」我恍如當頭棒喝，自己也犯了一般人對畫畫的錯誤觀念。

的確，畫畫的能力是天生的，只是有些人追求畫功，努力鑽研更高境界；有些人在這方面別具天分，擁有鬼斧神工。但以畫筆、顏料去繪畫，則是人人都有能力，可能你會形容這自由自在地塗塗畫畫的方式是塗鴉，但這正正是每個人的權利，也是自己發揮及表達內心的方式。

最近認識一個讀書不多的母親，看到成年的女兒在畫畫，在旁邊讚美。她女兒遞上醮了顏料的畫筆給她鼓勵她試，她只滿口說「我不懂」，但試着拿起筆在畫紙上塗，當下就喜歡了，繼而感到自信。其實她女兒的繪畫天分，可能就是從她遺傳而來，只是她從沒有嘗試，埋沒了這方面的能力。

你也能畫的，拿起畫筆試試，不用計較好與壞，只感受色彩的世界，你必定會樂在其中！

特種乞兒

跳出框框 蒙妮卡

巴黎一名流浪漢最近病逝消息，竟成為國際新聞。他行乞地點，堆滿無名氏送的鮮花悼念，出殯日，送殯人數逾百；他們來自五湖四海，包括中國遊客。

流浪漢名萊斯杜（Jean-Marc Restoux），終年五十八歲。十七年來，每天帶着兩頭狗，坐在聖日爾曼德普萊的報攤旁，向熙來攘往的行人乞錢。「有兩、三塊歐元嗎？」他問。似乎一塊錢是不收的。

萊斯杜衣着整潔，經常一邊行乞一邊喝咖啡嘆美酒；早上時候還一邊看報紙。他佔盡地利，身旁報販讓他免費看光整天的報紙雜誌。滿腹時事經書，可以跟人聊半天，談政治文化藝術，天南地北，難怪朋友遍天下。附近居民來買報紙，他甚至能叫出他們的名字。

二零零八年萊斯杜曾參加巴黎市長選舉。他認為自己每日「落區」，深入群眾，沒有誰比他更清楚民間疾苦。他得票近六百張，佔四個百分點選票，雖敗猶榮。

萊斯杜行乞地點，還佔着另一個地利；旁邊就是巴黎三大咖啡館之一的「花神」咖啡館；她有一百五十年歷史，以接待文化藝術界人士而聞名於世。曾經是這裡的常客如：畢卡索、薩特和西蒙波娃、托洛斯基，還有，周恩來。

周恩來上世紀二十年代住巴黎十三區，經常往花神喝咖啡寫文章。館外牌匾介紹該館歷史的文章裡，就提到了周恩來。中國遊客來到巴黎，免不了去花神「朝聖」，順道和萊斯杜拍照聊天。

萊斯杜的死訊，中國傳媒也大幅報道了。

想起倫敦出版的雜誌《The Big Issue》，分銷給無家可歸者在地鐵站販賣，以賺取生活費。他們穿着制服，佩戴識別證，把手高高舉起雜誌叫賣，而非把手伸出來行乞。

人要活得有尊嚴。「特種乞兒」萊斯杜的巴黎式浪漫行乞，非我的那一杯茶。

倒吊奔跑拯溺法

琴台客聚 潘國森

人類進入文明社會之後，開始出現規範的基礎教育。我們為甚麼要讀書？小時候長輩都說：「讀書讓人明白事理。」現代人卻常被自己受過的教育局限，對自己不熟悉的事理妄加論斷。這在某些專業界別情況更嚴重。

孔門弟子樊遲向老師請教種植農作物之道，孔子說：「吾不如老農。」又問園藝，孔子說：「吾不如老圃。」圃即是老園丁。這則小故事反映真正有大學問的人物，日常生活中是何等謙遜。

日前有報紙報道《土法救兩命》，事緣我們的近鄰東莞有一男一女兩名三歲小孩遇溺，幸好吉星高照，遇上救命大恩人。兩位村民用故老相傳的急救法，提起不省人事小娃娃的腳，倒吊掛在肩上在河堤來回奔跑。十來分鐘之後，原本已停了呼吸的娃娃吐了幾口口水，大哭一聲，就醒轉過來。

類似的救人事件，好幾年前香港亦試過，同樣是由沒有學過現代醫學急救、看上去是「土佬」一名的中年男人，倒吊遇溺昏迷的小孩救命。唯一不同是那一回在村屋內的空地上跑圈。由此可知，雖然都市人對此法陌生，鄉下人知者甚多。

死裡逃生當然值得慶賀，而家長沒有好好照看家中的寶貝，任由「三歲小孩」到河邊戲水，更應該好好汲取教訓，正所謂：「養兒一百歲，長憂九十九」，未佳，亦非早年原貌，可見傳媒的威力）

令人生氣的卻是那篇報道和同時引述甚麼「北京急救中心」的發言人肆口狂言，認為這個「倒背兒童」的「土法」是「特殊例子」，「並不可取」。真豈有此理！東莞有人識、香港新界亦有人懂，何特殊之有？所謂「北人乘馬、南人乘舟」，各有所長。許多南方人認為稀鬆平常的生活小智慧，北方人可能聞所未聞。南方人常用畢生未見過下雪，這方面的見識當然遠遜北人。北方旱鴨子輕率否定南方人拯溺的祖傳技術，未免太過狂妄。而那位發言人還以權威專家的口吻說應該即時做心肺腹甦，以及清理溺水者口鼻以暢通氣道；假如心跳已停，應立即施胸外按壓和人工呼吸。為遇溺者人工呼吸，常是電影喜劇的題材，戲中男角希望為遇溺的美女做嘴對嘴人工呼吸，否則反過來，自己遇溺，碰上美女救護員亦佳。

這個局外人的評語，正好反映今天許多學現代西醫的人自己不懂，就胡亂批評傳統智慧。稍為用腦袋想一想，當知倒吊就是為了「清理溺水者口鼻使氣道通暢」，咽喉間甚麼東西都給傾倒出來了。而且頭下腳上必增加腦部供血量，焉知沒有刺激延髓之功？我們的呼吸和心跳，正正是這個延髓掌管。跑步就是讓娃娃的內臟上下振動，倒過來由肝、胃、腸來擠壓心肺，豈不是「心肺復甦」？這個年紀做胸外按壓，用力稍重就要斷許多條肋骨。奔跑實在大有道理，看來應是控制搖動小娃娃的力度和幅度的手段，因為自然奔跑，就不會刻意去用力，這個力度也必定是最合適的。看來此法施在百來磅重的嬌小女士亦必可行，理應加在現時香港那些甚麼救傷隊的急救課程。只是救護員必會減少做「人工呼吸」和「胸外按壓」的機會，可能有人要抗議！

文藝家深入生活不等於「接地氣」

百家廊 王曉華

近段時間，文藝界中的部分群體將「深入生活」比喻為「接地氣」。（如李春曉《接「地氣」才能有「靈氣」》，見5月26日《中國藝術報》）反對文藝家凌空蹈虛，強調創作應該貼近日常生活，這無疑體現了一種善意意志，但「接地氣」這種說法卻大可商榷——地處於我們足下，為我們提供支撐，讓我們站立於其上；將人民群眾的生活氛圍比喻為「地氣」，無疑暗示我們高於前者；這與人人平等的現代觀念相悖。

根據我的觀察，凡是喜歡使用「地氣」這個詞者，都差不多喜歡說「人民群眾」如何如何。在現代漢語中，人民、群眾、人民群眾實則是一個詞。這些詞雖然有多種含義，但都與「領導」相對。譬如，2002年編撰的《現代漢語詞典》就這樣解釋「群眾」：指不擔任領導職務的人。將不擔任領導職務的人比喻為「地」，意在強調其在下品格。在漢語中，地與天相對。後者在上，前者在下。無論如何，在上者都高於在下者。於是，高/低、上/下、作家/群眾的二分法生成了。要求作家接「地氣」，等於呼喚作家放低身段，把目光投向沒有權力的蒼生，以免自己處於「凌空」的狀態。這種說法貌似重視普通人，但實際上將他們當作低於自己的存在。說這種套話的人外表可能非常謙卑，骨子裡卻深藏着遮掩不住的優越感，暗地裡把自己和「人民群眾」的關係理解為領導和被領導關係。在這種等級製圖式支配下，他們常常把「深入生活」理解為「下基層」（「下鄉」、「下工廠」、「下城鎮」），把「下基層」說成「接地氣」。於是，電視上經常出現這樣的圖景：許多作家像指導「基層」般「體驗生活」，「基層」也如迎接領導一樣招待他們。對此，作家賈平凹的散文《定西筆記》有所透露：

過道裡突然有了咋唬聲，是小吳在和什麼人說話了：

啊王主任！

啊你怎麼在這兒，幾時來的？

來幾天了，陪人下來的。

哪個領導來了？

是……

啊，他來了！縣委、縣政府領導知道了嗎？

他不讓打招呼，悄悄來的，你可不要給人說呀！

作家即使選擇了微服私訪，也有主任這樣的重要人物陪着。要是通知了縣委、縣政府，那架勢可想而知。正因為如此，普通人才習慣把作家當作領導看待。儘管賈平凹以低調、樸實、真誠着稱，但流行的「接地氣」方式還是妨礙了他全面地「深入生活」——他眼中的農村總是處於落後的「底層」，他喜歡打量質樸、貧窮、苦弱無力的農民，他與後者打交道時總是遮掩不住自己的悲憫情懷。事實上，這種立場本身就意味着視野上的盲區，注定了作家難以呈現農村的全貌——隨着改革開放的持續，具有主體精神的新農民正在迅速崛起，他們在許多方面（如嘗試進行村一級民主選舉）走在城裡人（包括作家）的前列，早已不是「落後」的代名詞。從某種意義上說，這些新農民才是作家和藝術家的精神導師。如果作家和藝術家能以學習的態度對待他們，那麼，這種新的生活方式才會向他們充分敞開，他們方能真正「飽滿自身」。

當然，有人會辯解說：我們提倡接「地氣」，恰是為了避免文學的貴族化和小圈子化，克服當前文藝創作中脫離生活的毛病，創造一種關懷眾生的大文學，實現文學藝術的公共性。然而，這種辯解還是敞開了一種自我矛盾的立場：如果你已經預先將普通人理解為「地」，那麼，你無論擺出多謙卑的姿態，都不可能平等對待普通人，又怎麼會真正深入到他們的生活中？倘若作家總是居高臨下地對待普通人，文學豈能不貴族化？在這樣的前提下，作家越是想接「地氣」，就越會背離人人平等的現代精神，就無法深入改革開放創造出的新生活，就難以具有真正的時代氣息。

批評「接地氣」這種不恰當的表述，不等於反對「深入生活」的創作主張，而是要讓這種主張落到實處。事實上，要真正地深入和反映生活，就必須放棄「接地氣」的精英立場，以平視的態度對待其他人的生活。他人不是大地，而是生活在大地上的人。將他們比喻為土地，表達的無非是俯視蒼生的高蹈姿態，但這遮蔽了文藝家和他人的真實關係——我們都是平等的個體。隨着改革開放的持續，普通個體也開始重視自己的權利和尊嚴，不再無條件地接受居高臨下的關懷、注視、觀察，更不會像大地那樣沉默地接受耕耘和收穫。事實上，無論怎樣卑微的底層個體，他在現代社會中都擁有公民身份，當然也應該享有公民的基本權利。公民意識的生長是當代中國社會最令人欣喜的變化。你是公民，我是公民，一個公民只能以平視的態度觀察其他公民。從完成從俯視到平視的轉變以後，文藝家在他人身上感受到的將不是低下的「地氣」而是高貴的「人氣」。只有理解、接受、適應這種變化，當代文學才會具有真正的時代性和底蘊。從這個角度看，文藝家應該放棄「接地氣」這種不恰當的說法，選擇更符合時代精神的表述。

（作者為深圳大學文學院教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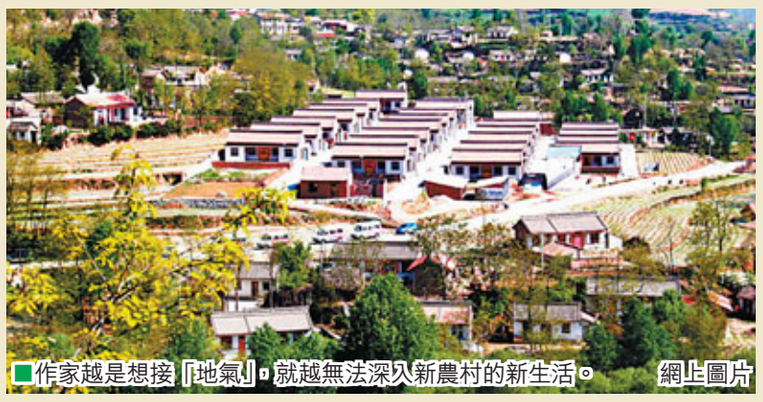

■作家越是想接「地氣」，就越無法深入新農村的新生活。 網上圖片

百年中華

生活語絲 吳康民

香港中華書局舉行百年紀念酒會。它的紀念專集題曰：《百年傳承》，就是說，他們尊重傳統，重在繼承。

中華書局的創辦人陸費逵，自學成才，辦過學校、創設書店、主編《圖書月獻》，在早年的中國文化教育工作中作出貢獻，一九一二年一月，在辛亥革命後創辦中華書局。

由於他重視教育，所以偏重出版新的教科書，說要「用教科書革命」。出版過《新制中華小學教科書》和《新編國民教育教科書》，是與商務印書館同為最早的中小學教科書出版商，至今中華、商務的教科書仍在港澳流行。

中華書局因能採用許多先進印刷設備，所以在抗戰時期曾在香港印製過當年的鈔票。就我所知，這是中國在解放前唯一印刷過「國產鈔票」的印刷廠。

無論是這本《百年傳承》，還是當日酒會中放映的紀錄片片段，或者當今該局的負責人的講話，都十分肯定陸費逵在創立中華書局對中華文化以及出版業中的貢獻。並沒有厚今而薄古，置這位創業先輩於不顧。

難得是現今的中華書局負責人，無論是北京的還是香港的，都很年輕，但並不忘本，真正能做到百年傳承的傳人。

國家改革開放以後，文化事業欣欣向榮，各出版社在此時也有所分工。中華書局作為整理出版中國古籍的專業出版社，後來編輯部更成立古典文學、古代史、近代史、哲學、歷史叢書、文史等六個編輯室。抗戰軍興，香港的商務印書館和中華書局的印刷廠，成為香港最重要的印刷廠。八十年代合併為中華、商務聯合印刷有限公司，據說設備相當先進，是印刷票據等精緻印刷品的專業工廠。

牌子老的企業，有的可能老化，因而跟不上時代，最終被淘汰。中華書局卻是與時俱進，既不忘本，重視繼承；又能日新又新，永葆青春。參加了中華的百年酒會之後，謹祝中華一日千里，為繼承和弘揚中華文化繼續努力！

「冰火之間」

思旋天地 思旋

財爺好心提示，警告香港樓市處在「冰火之間」。會否好心做壞事，不得而知。就算擺事實講道理，香港樓市有人認為確在「臨界點」泡沫將現，事實講道理，香港樓市有人認可不是嗎？真有業主驚起來割價求脫身，二手樓市場靜得很也是事實。近日來也見各大地產商地盤熟了時，已急不及待搶先推出，目的當然也是求套現，好讓手中多擁資金，伺底再買「麵粉」。亦希望「麵粉可不貴過麵包囉。」曾與某地產商私訪吐真言，正所謂「新官上任三把火」，雖然他信誓旦旦不會推殘樓市，也相信作為大管家不可能推殘個「地主財神爺」，經濟差了，百業殘了，當家的好當嗎？只不過，為求競選承諾能兌現，改善百姓房屋居住水平，必在土地供應加把勁。熟悉地產市場者，當也知道一塊生地到變熟地再推出市場，大大話話需時四年。經此推論，二〇一五年前，香港房地產仍可一片秀麗。更何況美國放聲氣：「低息將維持到一四年。回頭再講，香港樓市是否真箇處於「冰火之間」？你以為呢？

香港經濟另一支柱是股市。有人認為處在「冰火之間」還有股市。更受外來衝擊影響的是股市，再其次才是樓市。「五窮」的股市殺盡了「牛」，本以為「六絕」，殊不知六月驟然「牛」翻生，市場無形的手，反轉來又大向「熊」開殺戒。稍為運滯者牛熊皆被宰，遍地屍骸，慘烈得很。四大地產商之一四叔公開致富之道，他雖以地產起家卻教人「買股好過買樓」。當然，或許正因他在股市「得米」被稱之為「股神」。他此金句甫出，翌日港股大升，是地產股大升所拖起。他的「12」號雖升，已達四十元近期高價，然而，不可不知，記憶中，年前四叔曾以五十多元換股債券購入，至今他距離返回「家鄉」仍是漫漫長路，當然，「12」號是四叔自己的「仔」，價高價底「無相干」，惟若是小股民五十多元買入，今被「套牢」可就要暗唱一句「英雄被困筲箕灣，不知何日到中環」囉。有錢就有歌仔唱，若然是做「孖展」玩股的話，慘情矣！

這個最美的世界

網人網事 狸美美

上周二，杭州，一座城送別一個人，數千名自發走上街頭的市民都說：「這樣的英雄，怎麼也該送一送。」市民口中的英雄就是吳斌，這位普通的長途汽車司機，在被突然從天而降的鐵塊瞬間擊碎肝臟的危急時刻，以超人的意志力和責任感，強忍劇痛將正在高速公路上以一百一十公里時速行進的大巴依次減速、停車、拉上手剎、開啟雙閃燈，完成了一系列完整的安全停車措施，然後叮囑車上旅客注意安全，再打開車門，科學疏散了車上的二十四位乘客之後，才說了一句給自己叫救護車，但時間已經太晚了，三天後，吳斌搶救無效過世，享年四十八歲。大巴車裡的監控攝像錄下了吳斌出事後不平凡的七十秒，遂被網友們在網上瘋傳，不知有多少人為之感動落淚，然後送了吳斌一個稱號：「最美司機」。

事實上，最近一段時間以來，網民們愈來愈頻繁地鍾情於「最美系人物」，從二零一一年面對墜樓兩歲童妞妞而驚天一抱的「最美媽媽」吳菊萍，再到之後不斷湧現的「最美婆婆」陳賢妹、「最美鄉村女醫生」鍾晶、「最美女孩」刁娜、「最美志願者」王晰昧、「最美女教師」張莉麗……他們都是以草根之身，做出了英雄之事，用平凡的生命搭建出最美的世界。然後，滌蕩了越來越多的心靈。

最美系人物的走紅引發了外界的關注，其中不少人聯想起另一派網絡紅人——以芙蓉姐姐、鳳姐、小月月等為代表的「醜怪」派，然後發現，醜的就是醜的，再紅也是醜的，那些靠「審醜」、「審怪」上位的紅人，消失的速度也格外快，而且不堪回味。相反，最美系人物卻像是流傳千年的藝術品，樸素卻雋永，不斷釋放着人性的光芒，推動着人類不斷追求真、善、美。

說到這裡，小狸想插播一段，據說芙蓉姐姐「回首往事」後，「也感到自己『曾經的不堪』，至今家人對她在網上的舉動仍無法理解。」以至於去年以來，芙蓉也開始「轉型」了，並對媒體表示「還是要通過網絡扳正自己的形象。」有專家說，「芙蓉姐姐這個符號的走紅，是一個時代的產物，一段時間以來，網際網絡對於『審醜』『審怪』與『審美』幾乎難以分辨。」而如今，當「最美」們越來越風光，「鳳姐」們愈來愈不吃香，「芙蓉」們紛紛想洗白時，也許標誌着在歷經了二十年的變遷之後，中國的互聯網主流文化終於開始清晰起來。

人心歸善，世界很美。

■杭州「最美司機」吳斌出殯，一位市民自發在路邊打出致敬的橫幅。 資料圖片